

2025 年网络交换机采购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 QT142

采购人（甲方）： 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

成交供应商（乙方）： 广西中翔惠电子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日期： 2025 年 12 月 18 日

合 同 目 录

第一部分 合同书	1
第二部分 附件	11
2.1 采购需求	12
2.2 最后报价表	17
2.3 响应函	18
2.4 商务条款偏离表	20
2.5 技术需求偏离表	25
2.6 售后服务承诺书	31
2.7 成交通知书	34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采购计划号：广西政采[2025]19008 号

甲方：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
乙方：广西中翔惠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2025 年网络交换机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GXZC2025-J1-003520-GXKL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供货一览表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及制造商	数量及单位①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③=①×②
1	核心交换机	H3C S10508X-G	H3C 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	4 台	70000.00	280000.00
2	汇聚交换机	H3C S6530X-48 Y8C	H3C 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	8 台	31060.00	248480.00
3	接入交换机	H3C S5580X-48 P4YC-HI	H3C 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	40 台	11600.00	464000.00
4	网络管理系统(内网、外网)	H3C U-Center	H3C 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	2 套	67500.00	135000.00
5	实施服务	定制	定制 广西中翔惠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 项	5000.00	5000.00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壹佰壹拾叁万贰仟肆佰捌拾元整 (¥1132480.00)						

2. 本项目按总价包干，为交钥匙项目，合同总金额包括采购标的、备品备件、材料、消耗品、工具的采购和运输（装卸），项目安装、调试、检测、试验及验收、配合服务费、售后服务、税金、利润及其他成本等费用，若有与其他项目承包商配合服务费由乙方自行与其他承包方按照市场规则进行协商，甲方予以积极配合。

第二条 质量要求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及响应文件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否则甲方

有权解除本合同。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质量要求，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3. 乙方提供的零配件必须是全新原厂商出产的设备配件，不允许使用第三方配件及二手配件进行更换。

4. 必须为制造商全新生产产品，不接受样机、库存产品等，验收时提供证明资料，查看设备机身铭牌标注的生产日期或其他证明产品生产日期的资料，从出厂日期至甲方收货时间，国产产品（含进口品牌国内制造）不超过 3 个月。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者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如违反本条，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 作为违约金。

4. 乙方保证将要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违反本条，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甲方因此受到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所有损失。

第四条 交付

1. 交付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58 个日历日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

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 乙方提供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在 2 日内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乙方在首次供货时，必须随货提供生产厂家针对供货产品的售后保证声明原件，否则甲方不予签收。如 7 天内不能按要求提供售后保证声明原件，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乙方已收取的合同款项退还甲方；并且甲方保留追究乙方虚假应标的法律责任。

5. 为有效防止虚假应标，签订合同后，采购人在货物安装过程中，可进行测试，若测试达不到响应指标，乙方应按要求整改，乙方整改后仍未能证明达到要求的，按虚假应标进行处理，甲方有权解约合同及上报监督管理部门，并追究其相关法律责任及要求赔偿相应的经济损失。

第五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响应文件承诺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由甲方指定。

第六条 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乙方在质保期内应当为甲方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电话咨询

乙方应当为甲方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甲方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1.5 个小时内为甲方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2) 服务响应时间

质保期内，甲方遇到使用或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乙方应在 2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到达现场后 24 小时内排除故障，恢复正常使用。未能修复的直接更换，保证甲方正常使用，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3) 技术升级

在质保期内，如果乙方的产品或服务升级，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如甲方有相应要求，乙方对甲方购买的产品或服务进行升级。

3. 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质保期过后，乙方应同样无偿提供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或服务上门维护。

4.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他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七条 付款方式

(1) 本项目采用分期付款方式支付货款，全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成交供应商凭双方签署验收合格文件，开具合法有效的全额增值税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收到完整、有效请款材料后 3 个月内一次性支付总合同金额的 50%；验收合格满 12 个月内支付至总合同金额 100%。（不计利息）。

(2) 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全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甲方未收到合格有效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提供合格发票，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之一。

(3) 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第八条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第九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印花税按国家规定执行）。

第十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质保期限：

质保期（保修期）三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按国家规定的厂家承诺实行“三包”。

2. 乙方应按响应文件承诺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 退货处理：如甲乙双方无法就贬值协议定价或者货物需要退货的，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按退货款额的 10% 向甲方交付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按乙方响应文件承诺时间到达甲方现场处理。

4.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第十一条 调试和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谈判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谈判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乙方完成项目所要求的所有服务内容、设备正常运行两周后，以书面形式提前至少 7 个工作日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由甲方组织院内相关部门进行验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4. 验收时乙方必须在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乙方不在场的，视为同意验收结果；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5. 甲方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3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若乙方 3 日后未解决，按逾期交货违约条款赔偿。

7. 具体验收条款详见采购需求的商务条款。

第十二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谈判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货物的运输方式：不计。

2.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损耗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4.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5.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6.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7.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并通过装机验收视为交付。

第十三条 保密义务

乙方应对因签署本合同或在本合同履行期间获得的或收到甲方的商务、财务、技术、产品的信息、用户资料或其他标明保密的文件或信息的内容保守秘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本合同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披露。保密资料接受方可仅为本合同目的向其确有知悉必要的工作人员披露甲方提供的保密资料，但同时须告知其工作人员遵守本条规定的保密及非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披露的义务。乙方应仅为本合同目的而复制和使用保密资料。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在 15 日内更换，并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10%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逾期不更换或更换后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退货，如甲方退货的，乙方应按原价退回货款、支付违约货款额 10%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

全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诉讼费、律师费等），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甲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4% 违约金，超过 1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无论是否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10% 作为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违约金不计入赔偿。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每次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累计超过 3 次，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无论是否解除本合同，乙方均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1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

7. 乙方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服务成果款额 5% 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且甲方有权选择解除合同。

8. 乙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9. 乙方存在任何违约行为的，除按合同约定承担责任外，还应赔偿甲方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金、补偿金、违约金、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律师费、公证费、鉴定费、诉讼费、保全费、公证费、公告费、诉讼财产保全责任险保费等一切费用）。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含邮件、传真）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4.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生效后，发生甲乙双方无法预见、无法预防、无法避免和无法控制的事件，致使无法履行或不能按约定履行合同。主要包括台风、冰雹、地震、海啸、洪水、火山爆发、山体滑坡、政府征收、政府征用、战争、武装冲突、罢工、骚乱、暴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情形。

第十六条 通知

双方确认本合同落款通讯地址作为文书送达地址，该通讯地址适用于包括双方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争议进入诉讼、仲裁程序阶段法律文书的送达。通讯地址需要变更时应当提前 1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对方。因提供或者确认的通讯地址不准确、通讯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依程序告知对方或受送达方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文书未能被实际接收的，邮寄送达的，以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第十七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是否继续履行，由甲方决定。甲方因诉讼支付的律师费、差旅费、交通费、鉴定费、保全担保费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八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章之日起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双方的权力和义务以本合同打印内容为准，除签名和日期以外，任何以手写、口头或者其他形式对本合同进行的修改或者补充均视为无效，双方经友好协商共同签订的补充协议除外。
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九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二十条 本合同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成交通知书；
2. 响应函；
3. 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技术需求偏离表；
4. 采购需求；
5. 响应报价表；
6. 其他合同文件。
7.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8. 购销廉洁协议。
9. 保密协议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二份，采购代理机构执一份、乙方执一份。

甲方（章） 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 合同专用章 2025年12月18日	乙方（章） 广西中翔惠电子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专用章 2025年12月18日
单位地址：南宁市武鸣区永宁路26号	单位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城中区东环大道256号万达广场5栋1611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 张剑锋 4501100035521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冯启彬
电话：0771-6222411	电话：13737938495
电子邮箱：gxmuwmfy@163.com	电子邮箱：3531010814@qq.com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武鸣支行	开户银行：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站支行
账号：800133762666688	账号：70700500000000010696

购销廉洁协议

甲方：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

乙方：广西中翔惠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为规范医院购销活动中的行为，防止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确保合作公平、透明，维护患者、医院和经营企业的利益，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廉洁协议书并共同遵守：

一、甲方购进乙方产品，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乙方索取回扣，或者索要、收受乙方产品发票价外的赞助，不得要求乙方代支付任何费用开支。

二、甲方工作人员不得以暗示或其他任何形式索要回扣、提成、有价证券、现金等。如甲方工作人员暗示或索要，乙方应予拒绝，并有责任如实向甲方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三、甲方工作人员不得替乙方非法统计销售价格、数量等有关信息。

四、乙方不得暗中给予甲方回扣，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其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得以提成和赠送有价证券、现金、信用卡、宴请、娱乐以及提供学术活动等手段影响甲方使用产品的选择权。

五、乙方不得进入甲方的医药器械库房、临床科室、微机室等工作场所了解产品销售信息和库存情况。

六、乙方洽谈业务，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的科室联系商谈；不得私自到临床、医技等科室推销产品。乙方必须经甲方的相关部门登记和许可才能进入甲方指定的场所进行宣传、专题知识讲座、召开座谈会等甲方同意的业务活动。

七、乙方在销售活动中，要自觉遵守国家和地方的有关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合同条款，不得以次充好，不能降低产品质量，做到诚信经营。

八、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职业道德，友好合作，杜绝弄虚作假、商业欺诈，不利用非法手段谋取不正当利益，公平公正处理业务。

九、甲方人员违反本协议，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医院有关规定制度处理，情节严重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十、乙方违反上述条款，经核实后，甲方给予警告，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并将乙方违法违规行为报送上级有关部门，列入不良记录，两年内不得在甲方进行产品销售，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需承担赔偿责任，涉嫌违法的，交由司法机关处理。

十一、本协议作为各合同的附件，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单位盖章）：
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5年12月18日



乙方（单位盖章）：
广西中翔惠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冯启彬

2025年12月18日



保密协议

甲方：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

地址：广西南宁市武鸣区永宁路 26 号

邮编：530199

乙方：广西中翔惠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城中区东环大道 256 号万达广场 5 栋 1611

邮编：

协议编号：

鉴于甲乙双方在开展业务交流与合作的过程中需披露 和接受秘密信息（“秘密信息”），并且双方将在从事各自业务活动的同时妥善保护双方的秘密信息，为了明确甲乙双方就一方（“披露方”）向另一方（“接受方”）披露的秘密信息所应承担的保密义务，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特订立本保密协议。

第一条 定义

1. 本协议所称秘密信息包括：任何在双方合作的过程中 提供给对方的本条范围内的信息，包括会议纪要、人员信息、技术知识、调查、报告、解释、预测、设计构思和规划、发展研讨、说明书、设计图、图表、范例、项目进度、网络拓扑结构、设备资料、价格资料、技术参数和信息、客户和供应商资料和信息、内部决策、商业信息，以及以任何方式反映出来的有关披露方及其所属分支机构不向公众公开的信息和资料。

2. 若披露方所提供的秘密信息未注明“秘密”、“机密”或“商业秘密”，或披露方是以口头方式提供，则披露方须在披露时明确说明所提供的信息是秘密信息并于事后提供书面摘要。其中甲方计算机系统内的所有系统配置、技术参数和业务数据信息虽不能注明“秘密”、“机密”或“商业秘密”字样，但同样属于秘密信息。

3. 甲方的机构设置和运行机制、业务流程、逻辑流程，应用系统的功能、业务量、业务特征，计算机系统或应用系统的漏洞信息，与其他公司、机构的合作信息、合同，以及基于双方签订所有合同所开发出来的成果等属于秘密信息。

第二条 保密义务

对第一条所称的秘密信息，接受方同意并保证承担以下保密义务：

1. 接受方应对从披露方获取的所有秘密信息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确保秘密信息不因接受方的原因而被泄露，不低于披露方标准。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未经披露方书面同意，接受方不得以任何形式、任何理由宣传、使用、披露第一条约定的秘密信息。

2. 接受方仅可为双方在开展业务交流与合作使用第一条所述秘密信息。

3. 接受方应确保仅向为双方在开展业务交流与合作之目的而需要知晓的接受方公司、机构员工或其关联公司员工在必要的范围内披露秘密信息。在向上述任一方披露之前，接受方应与该方签订保密协议，以要求该方按本协议的规定对披露的保密信息保密。接受方公司员工或其关联公司员工违反保密义务的，无论该行为是员工在任期间发生的还是离职后发生的，均视同接受方违约，接受方应按本协议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4. 在完成业务交流与合作后，接受方应立即归还或以不可恢复方式销毁或删除自披露方取得的任何记载秘密信息的书面或其他形式的材料，除非另有合同约定。

5. 如果因接受方的原因而出现披露方的秘密信息被泄露或使用，接受方应当尽一切合理努力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泄密进一步扩大，并立即向披露方报告。

第三条 免责条款

1. 接受方根据适用的法律法规或上市规则、司法部门或政府部门的要求、外部专业顾问的需要或披露方的书面授权，接受方可以根据相应要求予以披露本协议约定的秘密信息披露前应提前（5）个工作日书面通知披露方，保障披露方的知情权。

2. 接受方对下述信息不承担保密义务：

- 1). 非因接受方或其员工的泄露已经进入公共领域的信息；
- 2). 接受方在收到此秘密信息前已经拥有或未利用披露方任何条件的情况下独自开发的信息；
- 3). 接受方从合法持有并有权披露的第三方获取的信息资料；
- 4). 对于已体现在双方项目合作成果中的秘密信息，甲方无需承担保密义务。

第四条 保密期限

接受方需无限期地承担保密义务，直至披露方宣布解密或者秘密信息实际上已经公开。

第五条 违约责任

如果接受方在保密期限内未履行本协议所规定的保密义务，披露方有权根据法律规定追究接受方的违约责任，违约责任承担方式可采取以下一种或多种。

1. 违约方承担违反此协议所造成的经济损失。违约方违反本协议，给对方造成的损失额以下面两种方法计算的较高者为准。

（1）以对方因被侵害而受到的实际损失作为赔偿额。

（2）以违约方因违约所获得的全部受益作为赔偿额，包括违约方将秘密信息泄漏给第三方，第三方因此而得到的受益。

2. 因违约方的行为造成对方的秘密信息完全公开的，应由违约方赔偿该秘密信息的全部价值。

3. 乙方违反第二条第一款第二段约定的，甲方有权视情节严重程度要求乙方承担一定数额的赔偿金额。

4. 违约方应当承担对方因调查及处理侵害行为所支出的合理费用。

5. 如果违约方支付的赔偿金额不足以补偿对方因违约方违反本协议而遭受的其他损失，违约方应当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第六条 法律适用与争议解决

本协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任何因执行本协议 而发生的纠纷，可以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都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七条 协议的效力、变更和终止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署后生效，甲乙双方以纸质方式签署本合同的，签署是指甲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合同专用章、乙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甲乙双方以电子签约方式签署本合同的，签署是指本合同加盖甲乙双方电子印章。对本协议的任何修改须经双方书面签署方为有效。本协议适用于甲乙双方交流与合作项下全部业务，无论双方是否就具体业务另行签署合同。本协议条款亦适用于继承人和受让人。

第八条 披露方声明

1. 披露方对所披露的信息不附带任何种类的保证；
2. 披露方对于因其提供的秘密信息而给接受方或任何第 三方造成的任何损害不承担赔偿责任；
3. 本协议任何条款或披露方依本协议规定提供任何秘密 信息均不构成披露方对接受方就披露方所拥有或将来拥有的任何商标、专利或版权等权利的授予。

第九条 其他约定

9.1 本协议是有关协议双方披露/接受本协议规定的秘密信息的完整的、唯一的协议，并将取代双方此前所有口头或书面交换的意见。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乙方：广西中翔惠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冯启彬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2025年12月18日

签订日期：2025年12月18日

第二部分 附件



2.1 采购需求

采购需求

一、需求一览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及配置
1	核心交换机	4	台	▲1、整机性能：交换容量≥1900Tbps，转发性能≥460000Mpps； ▲2、设备配置：提供 40GE 光口≥12 个，40G 单模光模块≥12 块，主控板卡≥2 块，独立交换网板≥2 块，电源模块≥2 个； ▲3、硬件规格：接口板槽位≥8 个，主控板槽位≥2 个，交换网板槽位≥4 个，电源槽位≥6 个； ▲4、支持静态路由、RIP、OSPF、IS-IS、BGP4 等 IPV4 路由协议，支持 IPv6 静态路由、RIPng、OSPFv3、IS-ISv6、BGP4+等 IPV6 路由协议，支持 IPv4 和 IPv6 双协议栈； 5、支持设备包含集成 AC 功能，实现对 AP 的统一管理，要求具备 WLAN AP 管理数量≥10K 的能力； 6、支持 IGMP v1/v2/v3、PIM-SM、PIM-DM、PIM-SSM、PIMv6 等组播协议； 7、为保证设备的稳定性，提供独立可插拔风扇模块≥2 个，当单个风扇模块被拔出维护时，还可以有其他风扇模块在位运行； 8、支持 SNMPv3 网管协议，SSH V2，基于 802.1x、AAA/Radius 的用户身份认证保证设备管理的安全性； 9、为适应业界主流机柜的深度，要求设备深度≤920mm； 10、为保证设备的可靠性，提供独立的监控板卡槽位，与主控板卡物理槽位分离，可以对设备的电源模块和风扇模块进行管理，支持热插拔，并支持冗余备份功能； ▲11、提供三年原厂维保。
2	汇聚交换机	8	台	▲1、整机性能：交换容量≥8Tbps，包转发率≥2400Mpps； ▲2、设备配置：提供 10G/25GE 自适应光口≥48 个（需支持 25G，以满足未来演进），40G/100GE 自适应光接口≥8 个（需支持 100G，以满足未来演进），万兆单模光模块≥48 个，40G 单模光模块≥8 个，独立可插拔风扇≥5 个，电源模块≥2 个； ▲3、支持 Telemetry 技术，可实现网络质量回溯，故障排查，风险预警，架构优化等功能，精确保障用户体验； 4、支持网络切片，链路拥塞不影响该链路上切片内的流量，切片内不超过切片带宽的流量 0 丢包； 5、支持 SNMPv1/V2/v3，支持 CLI 命令行，TELNET 及 FTP 配置，支持 SSH2.0、SSL 等加密方式，使得管理更加安全； 6、支持 MACSec 功能，为用户提供安全的 MAC 层数据发送和接收服务，包括用户数据加密、数据帧完整性检查及数据源真实性校验； 7、支持 OSPF、ISIS、BGP、OSPFv3、ISISv6、BGP4+等 IPV4 和 IPV6 动态

			路由协议； 8、支持 IGMP v1/v2/v3、PIM-SM、PIM-DM、PIM-SSM、PIMv6 等组播协议； 9、支持用户无论通过有线或无线方式接入网络，也无论其在何时何地登录并获取 IP 地址，均可获得一致的访问权限策略，方便用户管理； 10、支持 IPv4 路由表≥640K，IPv6 路由表≥320K，MAC 表项≥512K，ARP 表项规格≥140K； ▲11、提供三年原厂维保。
3	接入交换机	40 台	▲1、整机性能：交换容量≥2.5Tbps，包转发率≥780Mpps； ▲2、设备配置：提供 1GE 及以上电口≥48 个，25GE 光口≥4 个，100GE 光口≥2 个，提供独立可拔插风扇≥2 块，提供万兆单模光模块≥4 块； ▲3、支持静态路由、RIP，RIPng、OSPFv2，OSPFv3，IS-ISv4，IS-ISv6、BGP4，BGP4+等 IPV4/IPV6 路由协议； 4、支持 IGMP v1，v2，v3、支持 PIM-DM，PIM-SM，PIM-SSM 等组播协议； 5、冗余电源模块插槽个数≥2，确保在 PoE 满供的情况下，即使单电源损坏，不影响 PoE 供电； 6、支持 PQ、WDRR、DRR、PQ+WDRR 等队列调度； 7、支持硬件 BFD，最小 3ms 检测间隔； 8、支持 DHCP Snooping 绑定表的建立与维护，有利于预防恶意攻击者的中间人攻击，支持 ARP 表项严格学习功能，可以防止因为 ARP 欺骗攻击导致用户无法上网； 9、支持 STP、RSTP、MSTP 生成树协议，消除二层环路； 10、支持 IPv4 路由表≥192K，IPv6 路由表≥96K，MAC 表项≥256K，ARP 表项规格≥128k； 11、支持用户无论通过有线或无线方式接入网络，也无论其在何时何地登录并获取 IP 地址，均可获得一致的访问权限策略，方便用户管理； ▲12、提供三年原厂维保。
4	网络管理系统（内网、外网）	2 套	▲1、需分别部署内网、外网 2 套网络管理系统软件，总授权数总计不少于 300 个； ▲2、需定制化开发管理能力：支持网络设备、虚拟化、存储、服务器、操作系统、数据库、应用、摄像机等资源的统一管理，并要求对网管设备能够对现有的网络设备、存储设备等资源进行统一纳管； ▲3、安全管理：支持分权分域管理，可以给不同用户授予不同的资源域和功能域的权限组合； ▲4、需定制化开发告警监控能力：可以通过配置告警/事件帮助用户压缩告警量，可以设置告警/事件的某些类型为过滤条件进行查询，能够实时的将告警/事件信息通过短消息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给用户，提供了多样化的告警过滤方式，帮助运维人员快速筛选所关注的告警，提高监控效率，系统告警列表中无需翻页即可显示最多 20,000 条告警； 5、拓扑管理：支持创建自定义拓扑，用户可以将自己重点关注或管辖范围内的网元添加到自定义拓扑，支持用户按照一定规则对拓扑视图上的对象

				进行自动布局； 6、报表管理：提供端到端的数据分析框架和报表展现平台，可自主选择报表的图表形式、数据维度、度量等，快速生成所需的报表，支持导出 Excel 和 PDF 格式的报表，以及报表中单个图表的数据；支持通过周期迭代性任务定期生成报表，并发送邮件通知指定用户； 7、资源管理：支持单个添加、批量导入和自动发现等方式接入资源，可以对获取到的资源进行资源分类和分组管理，提供链路发现、链路监控和链路配置的功能； 8、配置文件管理：支持手动备份和周期性自动备份配置文件，备份失败发送告警，支持将备份的配置文件恢复到设备上，支持配置文件变更后的差异比较，查看配置变更详情； 9、需定制化开发网络设备管理能力：可以查看网络设备的机框、单板、子卡、端口等信息，可以监控接口的流入/出利用率和流入/出速率；可以查看当前告警、历史告警、性能状态等信息； 10、需定制化开发存储设备管理能力：支持远程上下电操作；可以统计分析现网存储设备状态、硬盘状态、容量分布及利用率、设备吞吐量、设备平均 I/O 时间、告警级别汇总统计等信息，集中在一个页面展示； ▲11、提供三年原厂维保服务。
5	实施服务	1	项	包含核心交换机设备安装、现网配置分析、迁移实施、业务/应用逻辑可用性验证等。

二、商务条款

合同签订时间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个日历日内。
交付时间、方式及地点	交付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交付方式：现场交付。
实施及售后服务要求	除另行特别注明外，实施及售后服务要求如下： - 成交供应商按采购人指定的地点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负责培训使用人员和维护人员。 - 成交供应商必须提供安装、配线以及软硬件的测试和调整服务。安装设备之前，应先对采购人人员进行现场培训。开始安装时，应让用户的硬软件 and 系统集成人员参与安装、检测和排除故障。成交供应商在施工、安装、调试等全过程中接受采购人的监督。 - 在成交供应商承诺的质保期内，设备保修包换所需要的配件均是原厂原装，不得使用兼容货物。 - 售后服务按厂家承诺执行。超过厂家承诺标准的，按成交供应商提交的售后服务承诺书执行。不少于 3 次回访以及对软件进行维护；质保期后需提供维修维护服务。 - 成交供应商在质保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 电话咨询 成交供应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2 个小时内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5.2 服务响应时间 质保期内，采购人遇到使用或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成交供应商应在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到达现场后 24 小时内排除故障，恢复正常使用。未能修复的直接更换，保证采购人正常使用，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5.3 技术升级 在质保期内，如果成交供应商的产品或服务升级，成交供应商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成交供应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或服务进行升级。 6. 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6.1 质保期过后，成交供应商应同样无偿提供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或服务上门维护。 6.2 质保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成交供应商提供售后服务的，成交供应商和制造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 7. 培训要求：成交供应商对其提供产品或服务的使用和操作应尽培训义务。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对本项目的使用单位进行培训服务，涉及的相关费用应计算在项目报价内，并使使用人员能独立、熟练操作软件。要求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培训方案。 8. 为有效防止虚假应标，签订合同后，采购人在货物安装过程中，可进行测试，若测试达不到响应指标，成交供应商应按要求整改，成交供应商整改后仍未能证明达到要求的，按虚假应标进行处理，采购人有权解约合同及上报监督管理部门，并追究其相关法律责任及要求赔偿相应的经济损失。
质保期限	质保期（保修期）三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按国家规定的厂家承诺实行“三包”。
付款方式	本项目采用分期付款方式支付货款，全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成交供应商凭双方签署验收合格文件，开具合法有效的全额增值税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收到完整、有效请款材料后 3 个月内一次性支付总合同金额的 50%；验收合格满 12 个月内支付至总合同金额 100%。（不计利息） 2. 采购人付款前，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开具全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采购人未收到合格有效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成交供应商提供合格发票，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之一。 3. 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其他要求	一、总体要求 1. 本项目按总价包干，为交钥匙项目，报价中须包含采购标的、备品备件、材料、连接线缆、消耗品、工具的采购和运输（装卸），项目安装、调试、检测、试验及验收、配合服务费、售后服务、税金、利润及其他所有成本等费用，若有与其他项目承包商配合服务费由供应商自行与其他承包方按照市场规则进行协商，采购人予以积极配合。 2. 成交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接受其提供的相关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起诉，由此引起的知识产权纠纷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3. 确保本项目所有内容不存在意识形态问题。 4. 成交供应商不得将项目非法分包或转包给任何单位和个人，否则采购人有权即刻终止合同，并要求成交供应商赔偿相应损失。 5. 本项目不接受 OEM 产品，成交商供货时须提供设备生产厂家出具的项目授权函及售后服务承诺书，并加盖原厂公章。

	二、采购标的验收标准 1. 采购人对成交供应商提交的货物（服务）依据采购合同进行验收。 2. 成交供应商交付货物（服务）前应对货物（服务）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采购人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服务）成果交采购人。成交供应商不能完整交付服务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付。 3. 采购人组织验收，成交供应商必须到场配合，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验收合格凭证。 4.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规定执行。 5. 验收产生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三、响应文件中须附有序号 1-3 项货物的设备实物图片，其中核心产品须同时标注正面结构示意图。
规范标准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多项标准的，按最新标准或较高标准执行。
三、其他说明	
一、进口产品说明： 本项目所涉及的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竞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竞标的作无效竞标处理。 二、核心产品： 本项目的核心产品为“需求一览表”中第 <u>1</u> 项产品：核心交换机。 三、谈判小组根据与供应商谈判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未标注“▲”的内容。	

2.2 最后报价表

最后报价表

项目名称：2025 年网络交换机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GXZC2025-J1-003520-GXKL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无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及制造商	数量及单位①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③=①×②	备注
1	核心交换机	H3C S10508X-G	H3C 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	4 台	70000	280000.00	无
2	汇聚交换机	H3C S6530X-48 Y8C	H3C 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	8 台	31060	248480.00	无
3	接入交换机	H3C S5580X-48 P4YC-HI	H3C 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	40 台	11600	464000.00	无
4	网络管理系统 (内网、外网)	H3C U-Center	H3C 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	2 套	67500	135000.00	无
5	实施服务	定制	定制 广西中翔惠 电子信息技术 有限责任公司	1 项	5000	5000.00	无
竞标总报价（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大写）人民币壹佰壹拾叁万贰仟肆佰捌拾元整 （小写）¥ 1132480.00							
交付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58 个日历日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							
优惠及其它：无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广西中翔惠电子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5 年 11 月 21 日

2.3 响应函

一、响应函

响应函

致：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 2025 年网络交换机采购项目 项目（项目编号：GXZC2025-J1-003520-GXKL）的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 一、首次报价文件电子版（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 二、技术文件电子版（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商务文件电子版（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 三、资格证明文件电子版（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我方兹宣布：

1. 我方愿意以谈判时提交的最后报价表中的竞标总报价，在承诺的交付时间内提供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的“需求一览表”中相应的采购内容，具体详见最后报价表。
2. 我方同意自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公告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遵循本响应函，并承诺在“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规定的竞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4. 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我方承诺我方本次竞标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5. 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我方的响应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六章“合同文本”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6. 我方已详细审核竞争性谈判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7. 我方承诺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六章“合同文本”的条款，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8. 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竞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响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的行为。
10. 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

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1.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12.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城中区东环大道 256 号万达广场 5 栋 1611

电话： 0772-2108230

传真： 0772-2108230

电子邮箱： 3531018814@qq.com

邮政编码： 545000

开户名称： 广西中翔惠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站支行

银行账号： 7070 0500 0000 0001 0696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广西中翔惠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11 月 21 日



2.4 商务条款偏离表

五、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2025 年网络交换机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GXZC2025-J1-003520-GXKL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无

项号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响应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一	合同签订时间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个日历日内。	合同签订时间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0 个日历日内。	正偏离
二	交付时间、方式及地点 交付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交付方式：现场交付。	交付时间、方式及地点 交付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58 个日历日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交付方式：现场交付。	正偏离
三	实施及售后服务要求	实施及售后服务要求	无偏离
	除另行特别注明外，实施及售后服务要求如下：	除另行特别注明外，实施及售后服务要求如下：	无偏离
	1. 成交供应商按采购人指定的地点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负责培训使用人员和维护人员。	1. 我公司按采购人指定的地点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负责培训使用人员和维护人员。	无偏离
	2. 成交供应商必须提供安装、配线以及软硬件的测试和调整服务。安装设备之前，应先对采购人人员进行现场培训。开始安装时，应让用户的硬软件和系统集成人员参与安装、检测和排除故障。成交供应商在施工、安装、调试等全过程中接受采购人的监督。	2. 我公司提供安装、配线以及软硬件的测试和调整服务。安装设备之前，应先对采购人人员进行现场培训。开始安装时，应让用户的硬软件和系统集成人员参与安装、检测和排除故障。我公司在施工、安装、调试等全过程中接受采购人的监督。	无偏离
	3. 在成交供应商承诺的质保期内，设备保修包换所需要的配件均是原厂原装，不得使用兼容货物。	3. 在我公司承诺的质保期内，设备保修包换所需要的配件均是原厂原装，不得使用兼容货物。	无偏离
	4. 售后服务按厂家承诺执行。超过厂家承	4. 售后服务按厂家承诺执行。超过厂家	无偏离

诺标准的,按成交供应商提交的售后服务承诺书执行。不少于3次回访以及对软件进行维护;质保期后需提供维修维护服务。	承诺标准的,按我公司提交的售后服务承诺书执行。不少于3次回访以及对软件进行维护;质保期后需提供维修维护服务。	
5.成交供应商在质保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5.我公司在质保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无偏离
5.1 电话咨询 成交供应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2个小时内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5.1 电话咨询 我公司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1.5个小时内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正偏离
5.2 服务响应时间 质保期内,采购人遇到使用或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成交供应商应在48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到达现场后24小时内排除故障,恢复正常使用。未能修复的直接更换,保证采购人正常使用,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5.2 服务响应时间 质保期内,采购人遇到使用或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我公司应在2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到达现场后24小时内排除故障,恢复正常使用。未能修复的直接更换,保证采购人正常使用,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我公司承担。	正偏离
5.3 技术升级 在质保期内,如果成交供应商的产品或服务升级,成交供应商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成交供应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或服务进行升级。	5.3 技术升级 在质保期内,如果我公司的产品或服务升级,我公司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我公司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或服务进行升级。	无偏离
6. 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6. 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无偏离
6.1 质保期过后,成交供应商应同样无偿提供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或服务上门维护。	6.1 质保期过后,我公司同样无偿提供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或服务上门维护。	无偏离
6.2 质保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成交供应商提供售后服务的,成交供应商和制造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	6.2 质保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我公司提供售后服务的,我公司和制造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	无偏离
7. 培训要求:成交供应商对其提供产品或服务的使用和操作应尽培训义务。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对本项目的使用单位进行培训服务,涉及的相关费用应计算在项目报价	7. 培训要求:我公司对其提供产品或服务的使用和操作应尽培训义务。我公司应提供对本项目的使用单位进行培训服务,涉及的相关费用应计算在项目报价	无偏离

	价内, 并使使用人员能独立、熟练操作软件。要求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培训方案。	内, 并使使用人员能独立、熟练操作软件。要求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培训方案。	
	8. 为有效防止虚假应标, 签订合同后, 采购人在货物安装过程中, 可进行测试, 若测试达不到响应指标, 成交供应商应按要求整改, 成交供应商整改后仍未能证明达到要求的, 按虚假应标进行处理, 采购人有权解约合同及上报监督管理部门, 并追究其相关法律责任及要求赔偿相应的经济损失。	8. 为有效防止虚假应标, 签订合同后, 采购人在货物安装过程中, 可进行测试, 若测试达不到响应指标, 我公司应按要求整改, 我公司整改后仍未能证明达到要求的, 按虚假应标进行处理, 采购人有权解约合同及上报监督管理部门, 并追究其相关法律责任及要求赔偿相应的经济损失。	无偏离
四	质保期限 质保期(保修期)三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按国家规定的厂家承诺实行“三包”	质保期限 质保期(保修期)三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按国家规定的厂家承诺实行“三包”	无偏离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无偏离
五	本项目采用分期付款方式支付货款, 全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 成交供应商凭双方签署验收合格文件, 开具合法有效的全额增值税发票给采购人, 采购人收到完整、有效请款材料后 3 个月内一次性支付总合同金额的 50%; 验收合格满 12 个月内支付至总合同金额 100%。(不计利息)	本项目采用分期付款方式支付货款, 全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 我公司凭双方签署验收合格文件, 开具合法有效的全额增值税发票给采购人, 采购人收到完整、有效请款材料后 3 个月内一次性支付总合同金额的 50%; 验收合格满 12 个月内支付至总合同金额 100%。(不计利息)	无偏离
	2. 采购人付款前, 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开具全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 采购人未收到合格有效发票的, 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成交供应商提供合格发票, 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之一。	2. 采购人付款前, 我公司向采购人开具全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 采购人未收到合格有效发票的, 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我公司提供合格发票, 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之一。	无偏离
	3. 付款方式: 银行转账。	3. 付款方式: 银行转账。	无偏离
六	其他要求	其他要求	无偏离
	一、总体要求	一、总体要求	无偏离

1. 本项目按总价包干，为交钥匙项目，报价中须包含采购标的、备品备件、材料、连接线缆、消耗品、工具的采购和运输（装卸），项目安装、调试、检测、试验及验收、配合服务费、售后服务、税金、利润及其他所有成本等费用，若有与其他项目承包商配合服务费由供应商自行与其他承包方按照市场规则进行协商，采购人予以积极配合。	1. 本项目按总价包干，为交钥匙项目，报价中须包含采购标的、备品备件、材料、连接线缆、消耗品、工具的采购和运输（装卸），项目安装、调试、检测、试验及验收、配合服务费、售后服务、税金、利润及其他所有成本等费用，若有与其他项目承包商配合服务费由供应商自行与其他承包方按照市场规则进行协商，采购人予以积极配合。	无偏离
2. 成交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接受其提供的相关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起诉，由此引起的知识产权纠纷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2. 我公司应保证采购人在接受其提供的相关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起诉，由此引起的知识产权纠纷由我公司负责。	无偏离
3. 确保本项目所有内容不存在意识形态问题。	3. 确保本项目所有内容不存在意识形态问题。	无偏离
4. 成交供应商不得将项目非法分包或转包给任何单位和个人，否则采购人有权即刻终止合同，并要求成交供应商赔偿相应损失。	4. 我公司不得将项目非法分包或转包给任何单位和个人，否则采购人有权即刻终止合同，并要求我公司赔偿相应损失。	无偏离
5. 本项目不接受 OEM 产品，成交供货时须提供设备生产厂家出具的项目授权函及售后服务承诺书，并加盖原厂公章。	5. 本项目不接受 OEM 产品，我公司供货时须提供设备生产厂家出具的项目授权函及售后服务承诺书，并加盖原厂公章。	无偏离
二、采购标的验收标准	二、采购标的验收标准	无偏离
1. 采购人对成交供应商提交的货物（服务）依据采购合同进行验收。	1. 采购人对我公司提交的货物（服务）依据采购合同进行验收。	无偏离
2. 成交供应商交付货物（服务）前应对货物（服务）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采购人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服务）成果交采购人。成交供应商不能完整交付服务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付。	2. 我公司交付货物（服务）前应对货物（服务）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采购人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服务）成果交采购人。我公司不能完整交付服务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付。	无偏离

	3. 采购人组织验收，成交供应商必须到场配合，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验收合格凭证。	3. 采购人组织验收，我公司到场配合，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验收合格凭证。	无偏离
	4.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规定执行。	4.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规定执行。	无偏离
	5. 验收产生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5. 验收产生的费用由我公司负责。	无偏离
	三、响应文件中须附有序号 1-3 项货物的设备实物图片，其中核心产品须同时标注正面结构示意图。	三、响应文件中须附有序号 1-3 项货物的设备实物图片，其中核心产品须同时标注正面结构示意图。	无偏离
七	规范标准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多项标准的，按最新标准或较高标准执行。	规范标准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多项标准的，按最新标准或较高标准执行。	无偏离

注：

1. 说明：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或者“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当响应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时，供应商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

3.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公章，不得留空，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广西中翔惠电子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5 年 11 月 21 日



2.5 技术需求偏离表

技术文件

一、技术需求偏离表

技术需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2025 年网络交换机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GXZC2025-J1-003520-GXKL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无

项 号	标 的 名 称	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的技术参 数及配置	响应文件响应的技术参数及配置	偏离说 明
1	核心交换 机 4 台	▲1、整机性能：交换容量≥1900Tbps， 转发性能≥460000Mpps；	▲1、整机性能：交换容量 1904 Tbps，转发性能 460,800Mpps；	正偏离
		▲2、设备配置：提供 40GE 光口≥12 个，40G 单模光模块≥12 块，主控板卡 ≥2 块，独立交换网板≥2 块，电源模 块≥2 个；	▲2、设备配置：提供 40GE 光口 16 个， 40G 单模光模块 12 块，主控板卡 2 块， 独立交换网板 2 块，电源模块 2 个；	正偏离
		▲3、硬件规格：接口板槽位≥8 个，主 控板槽位≥2 个，交换网板槽位≥4 个， 电源槽位≥6 个；	▲3、硬件规格：接口板槽位 8 个，主 控板槽位 2 个，交换网板槽位 6 个，电 源槽位 6 个；	正偏离
		▲4、支持静态路由、RIP、OSPF、IS-IS、 BGP4 等 IPV4 路由协议，支持 IPV6 静态 路由、RIPng、OSPFv3、IS-ISv6、BGP4+ 等 IPV6 路由协议，支持 IPV4 和 IPV6 双协议栈；	▲4、支持静态路由、RIP、OSPF、IS-IS、 BGP4 等 IPV4 路由协议，支持 IPV6 静态 路由、RIPng、OSPFv3、IS-ISv6、BGP4+ 等 IPV6 路由协议，支持 IPV4 和 IPV6 双协议栈，支持 L3 MPLS VPN；	正偏离
		5、支持设备包含集成 AC 功能，实现对 AP 的统一管理，要求具备 WLAN AP 管理 数量≥10K 的能力；	5、支持设备包含集成 AC 功能，实现对 AP 的统一管理，要求具备 WLAN AP 管理 数量 10K 的能力；	无偏离
		6、支持 IGMP v1/v2/v3、PIM-SM、 PIM-DM、PIM-SSM、PIMv6 等组播协议；	6、支持 IGMP v1/v2/v3、PIM-SM、 PIM-DM、PIM-SSM、PIMv6 等组播协议；	无偏离
		7、为保证设备的稳定性，提供独立可 插拔风扇模块≥2 个，当单个风扇模块 被拔出维护时，还可以有其他风扇模块 在位运行；	7、为保证设备的稳定性，提供独立可 插拔风扇模块 3 个，当单个风扇模块被 拔出维护时，还可以有其他风扇模块在 位运行；	正偏离

		8、支持 SNMPv3 网管协议，SSH V2，基于 802.1x、AAA/Radius 的用户身份认证保证设备管理的安全性；	8、支持 SNMPv3 网管协议，SSH V2，基于 802.1x、AAA/Radius 的用户身份认证保证设备管理的安全性；	无偏离
		9、为适应业界主流机柜的深度，要求设备深度≤920mm；	9、为适应业界主流机柜的深度，要求设备深度 640mm；	无偏离
		10、为保证设备的可靠性，提供独立的监控板卡槽位，与主控板卡物理槽位分离，可以对设备的电源模块和风扇模块进行管理，支持热插拔，并支持冗余备份功能；	10、为保证设备的可靠性，提供独立的监控板卡槽位，与主控板卡物理槽位分离，可以对设备的电源模块和风扇模块进行管理，支持热插拔，并支持冗余备份功能；	负偏离
		▲11、提供三年原厂维保。	▲11、提供三年原厂维保。	无偏离
2	汇聚交换机 8 台	▲1、整机性能：交换容量≥8Tbps，包转发率≥2400Mpps；	▲1、整机性能：交换容量 8Tbps，包转发率 3000Mpps；	正偏离
		▲2、设备配置：提供 10G/25GE 自适应光口≥48 个（需支持 25G，以满足未来演进），40G/100GE 自适应光接口≥8 个（需支持 100G，以满足未来演进），万兆单模光模块≥48 个，40G 单模光模块≥8 个，独立可插拔风扇≥5 个，电源模块≥2 个；	▲2、设备配置：提供 10G/25GE 自适应光口 48 个（需支持 25G，以满足未来演进），40G/100GE 自适应光接口 8 个（需支持 100G，以满足未来演进），万兆单模光模块 48 个，40G 单模光模块 8 个，独立可插拔风扇 5 个，电源模块 2 个；	无偏离
		▲3、支持 Telemetry 技术，可实现网络质量回溯，故障排查，风险预警，架构优化等功能，精确保障用户体验；	▲3、支持 Telemetry 技术，可实现网络质量回溯，故障排查，风险预警，架构优化等功能，精确保障用户体验；	无偏离
		4、支持网络切片，链路拥塞不影响该链路上切片内的流量，切片内不超过切片带宽的流量 0 丢包；	4、支持网络切片，链路拥塞不影响该链路上切片内的流量，切片内不超过切片带宽的流量 0 丢包；	无偏离
		5、支持 SNMPv1/V2/v3，支持 CLI 命令行，TELNET 及 FTP 配置，支持 SSH2.0、SSL 等加密方式，使得管理更加安全；	5、支持 SNMPv1/V2/v3，支持 CLI 命令行，TELNET 及 FTP 配置，支持 SSH2.0、SSL 等加密方式，使得管理更加安全；	无偏离
		6、支持 MACSec 功能，为用户提供安全的 MAC 层数据发送和接收服务，包括用户数据加密、数据帧完整性检查及数据源真实性校验；	6、支持 MACSec 功能，为用户提供安全的 MAC 层数据发送和接收服务，包括用户数据加密、数据帧完整性检查及数据源真实性校验；	无偏离
		7、支持 OSPF、ISIS、BGP、OSPFv3、ISISv6、BGP4+等 IPv4 和 IPv6 动态路	7、支持 OSPF、ISIS、BGP、OSPFv3、ISISv6、BGP4+等 IPv4 和 IPv6 动态路	无偏离

		由协议;	由协议;	
		8、支持 IGMP v1/v2/v3、PIM-SM、PIM-DM、PIM-SSM、PIMv6 等组播协议;	8、支持 IGMP v1/v2/v3、PIM-SM、PIM-DM、PIM-SSM、PIMv6 等组播协议;	无偏离
		9、支持用户无论通过有线或无线方式接入网络,也无论其在何时何地登录并获取 IP 地址,均可获得一致的访问权限策略,方便用户管理;	9、支持用户无论通过有线或无线方式接入网络,也无论其在何时何地登录并获取 IP 地址,均可获得一致的访问权限策略,方便用户管理;	无偏离
		10、支持 IPv4 路由表 $\geq 640K$, IPv6 路由表 $\geq 320K$, MAC 表项 $\geq 512K$, ARP 表项规格 $\geq 140K$;	10、支持 IPv4 路由表 640K, IPv6 路由表 320K, MAC 表项 512K, ARP 表项规格 140K;	无偏离
		▲11、提供三年原厂维保。	▲11、提供三年原厂维保。	无偏离
3	接入交换机 40 台	▲1、整机性能:交换容量 $\geq 2.5Tbps$,包转发率 $\geq 780Mpps$;	▲1、整机性能:交换容量 2.56Tbps,包转发率 786Mpps;	正偏离
		▲2、设备配置:提供 1GE 及以上电口 ≥ 48 个,25GE 光口 ≥ 4 个,100GE 光口 ≥ 2 个,提供独立可拔插风扇 ≥ 2 块,提供万兆单模光模块 ≥ 4 块;	▲2、设备配置:提供 1GE 及以上电口 48 个,25GE 光口 4 个,100GE 光口 2 个,提供独立可拔插风扇 2 块,提供万兆单模光模块 4 块;	无偏离
		▲3、支持静态路由、RIP, RIPv2、OSPFv2, OSPFv3, IS-ISv4, IS-ISv6、BGP4, BGP4+等 IPV4/IPV6 路由协议;	▲3、支持静态路由、RIP, RIPv2、OSPFv2, OSPFv3, IS-ISv4, IS-ISv6、BGP4, BGP4+等 IPV4/IPV6 路由协议;	无偏离
		4、支持 IGMP v1, v2, v3、支持 PIM-DM, PIM-SM, PIM-SSM 等组播协议;	4、支持 IGMP v1, v2, v3、支持 PIM-DM, PIM-SM, PIM-SSM 等组播协议;	无偏离
		5、冗余电源模块插槽个数 ≥ 2 ,确保在 PoE 满供的情况下,即使单电源损坏,不影响 PoE 供电;	5、冗余电源模块插槽个数 2,确保在 PoE 满供的情况下,即使单电源损坏,不影响 PoE 供电;	无偏离
		6、支持 PQ、WDRR、DRR、PQ+WDRR 等队列调度;	6、支持 PQ、WDRR、DRR、PQ+WDRR 等队列调度;	无偏离
		7、支持硬件 BFD,最小 3ms 检测间隔;	7、支持硬件 BFD,最小 3ms 检测间隔;	无偏离
		8、支持 DHCP Snooping 绑定表的建立与维护,有利于预防恶意攻击者的中间人攻击,支持 ARP 表项严格学习功能,可以防止因为 ARP 欺骗攻击导致用户无法上网;	8、支持 DHCP Snooping 绑定表的建立与维护,有利于预防恶意攻击者的中间人攻击,支持 ARP 表项严格学习功能,可以防止因为 ARP 欺骗攻击导致用户无法上网;	无偏离

		9、支持 STP、RSTP、MSTP 生成树协议，消除二层环路；	9、支持 STP、RSTP、MSTP 生成树协议，消除二层环路；	无偏离
		10、支持 IPv4 路由表 $\geq 192K$ ，IPv6 路由表 $\geq 96K$ ，MAC 表项 $\geq 256K$ ，ARP 表项规格 $\geq 128k$ ；	10、支持 IPv4 路由表 192K，IPv6 路由表 96K，MAC 表项 256K，ARP 表项规格 128k；	无偏离
		11、支持用户无论通过有线或无线方式接入网络，也无无论其在何时何地登录并获取 IP 地址，均可获得一致的访问权限策略，方便用户管理；	11、支持用户无论通过有线或无线方式接入网络，也无无论其在何时何地登录并获取 IP 地址，均可获得一致的访问权限策略，方便用户管理；	无偏离
		▲12、提供三年原厂维保。	▲12、提供三年原厂维保。	无偏离
4	网络管理系统（内网、外网） 2 套	▲1、需分别部署内网、外网 2 套网络管理系统软件，总授权数总计不少于 300 个；	▲1、分别部署内网、外网 2 套网络管理系统软件，总授权数总计 300 个；	无偏离
		▲2、需定制化开发管理能力：支持网络设备、虚拟化、存储、服务器、操作系统、数据库、应用、摄像机等资源的统一管理，并要求对网管设备能够对现有的网络设备、存储设备等资源进行统一纳管；	▲2、具备定制化开发管理能力：支持网络设备、虚拟化、存储、服务器、操作系统、数据库、应用、摄像机等资源的统一管理，并要求对网管设备能够对现有的网络设备、存储设备等资源进行统一纳管；	无偏离
		▲3、安全管理：支持分权分域管理，可以给不同用户授予不同的资源域和功能域的权限组合；	▲3、安全管理：支持分权分域管理，可以给不同用户授予不同的资源域和功能域的权限组合；	无偏离
		▲4、需定制化开发告警监控能力：可以通过配置告警/事件帮助用户压缩告警量，可以设置告警/事件的某些类型为过滤条件进行查询，能够实时的将告警/事件信息通过短消息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给用户，提供了多样化的告警过滤方式，帮助运维人员快速筛选所关注的告警，提高监控效率，系统告警列表中无需翻页即可显示最多 20,000 条告警；	▲4、具备定制化开发告警监控能力：可以通过配置告警/事件帮助用户压缩告警量，可以设置告警/事件的某些类型为过滤条件进行查询，能够实时的将告警/事件信息通过短消息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给用户，提供了多样化的告警过滤方式，帮助运维人员快速筛选所关注的告警，提高监控效率，系统告警列表中无需翻页即可显示最多 20,000 条告警；	无偏离
		5、拓扑管理：支持创建自定义拓扑，用户可以将自己重点关注或管辖范围内的网元添加到自定义拓扑，支持用户	5、拓扑管理：支持创建自定义拓扑，用户可以将自己重点关注或管辖范围内的网元添加到自定义拓扑，支持用户	无偏离

		按照一定规则对拓扑视图上的对象进行自动布局；	按照一定规则对拓扑视图上的对象进行自动布局；	
		6、报表管理：提供端到端的数据分析框架和报表展现平台，可自主选择报表的图表形式、数据维度、度量等，快速生成所需的报表，支持导出 Excel 和 PDF 格式的报表，以及报表中单个图表的数据；支持通过周期迭代性任务定期生成报表，并发送邮件通知指定用户；	6、报表管理：提供端到端的数据分析框架和报表展现平台，可自主选择报表的图表形式、数据维度、度量等，快速生成所需的报表，支持导出 Excel 和 PDF 格式的报表，以及报表中单个图表的数据；支持通过周期迭代性任务定期生成报表，并发送邮件通知指定用户；	无偏离
		7、资源管理：支持单个添加、批量导入和自动发现等方式接入资源，可以对获取到的资源进行资源分类和分组管理，提供链路发现、链路监控和链路配置的功能；	7、资源管理：支持单个添加、批量导入和自动发现等方式接入资源，可以对获取到的资源进行资源分类和分组管理，提供链路发现、链路监控和链路配置的功能；	无偏离
		8、配置文件管理：支持手动备份和周期性自动备份配置文件，备份失败发送告警，支持将备份的配置文件恢复到设备上，支持配置文件变更后的差异比较，查看配置变更详情；	8、配置文件管理：支持手动备份和周期性自动备份配置文件，备份失败发送告警，支持将备份的配置文件恢复到设备上，支持配置文件变更后的差异比较，查看配置变更详情；	无偏离
		9、需定制化开发网络设备管理能力：可以查看网络设备的机框、单板、子卡、端口等信息，可以监控接口的流入/出利用率和流入/出速率；可以查看当前告警、历史告警、性能状态等信息；	9、具备定制化开发网络设备管理能力：可以查看网络设备的机框、单板、子卡、端口等信息，可以监控接口的流入/出利用率和流入/出速率；可以查看当前告警、历史告警、性能状态等信息；	无偏离
		10、需定制化开发存储设备管理能力：支持远程上下电操作；可以统计分析现网存储设备状态、硬盘状态、容量分布及利用率、设备吞吐量、设备平均 I/O 时间、告警级别汇总统计等信息，集中在一个页面展示；	10、具备定制化开发存储设备管理能力：支持远程上下电操作；可以统计分析现网存储设备状态、硬盘状态、容量分布及利用率、设备吞吐量、设备平均 I/O 时间、告警级别汇总统计等信息，集中在一个页面展示；	无偏离
		▲11、提供三年原厂维保服务。	▲11、提供三年原厂维保服务。	无偏离
5	实施服务 1 项	包含核心交换机设备安装、现网配置分析、迁移实施、业务/应用逻辑可用性验证等。	包含核心交换机设备安装、现网配置分析、迁移实施、业务/应用逻辑可用性验证等。	无偏离

竞标货物中，属于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为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需求一览表”的第 无 项产品：无，合计 无 项；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为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需求一览表”的第 无 项产品：无，合计 无 项。（注：如有，请逐项列出，如无填写“无”或者留空。）

注：

1. 说明：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需求一览表”的技术参数及配置条款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或者“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当响应文件的技术参数及配置内容低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时，供应商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
3.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公章，不得留空（有说明可以留空的除外），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广西中翔惠电子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5 年 11 月 21 日



2.6 售后服务承诺书

(三) 实施及售后服务承诺

广西医科大学武鸣医院：

我公司参加贵单位 2025 年网络交换机采购项目（项目编号：GXZC2025-J1-0035 20-GXKL） 的竞标活动，若我公司在本项目成交，我公司承诺：

1. 我公司按照采购人指定的地点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负责培训使用人员和维护人员。
2. 我公司提供安装、配线以及软硬件的测试和调整服务。安装设备之前，应先对采购人员进行现场培训。开始安装时，应让用户的硬软件和系统集成人员参与安装、检测和排除故障。我公司在施工、安装、调试等全过程中接受采购人的监督。在质保期内，设备保修包换所需要的配件均是原厂原装，不使用兼容货物。
3. 售后服务按厂家承诺执行。超过厂家承诺标准的，按我公司提交的售后服务承诺书执行。提供不少于 3 次回访以及对软件进行维护；质保期后提供维修维护服务
4. 本公司为本次项目提供 3 年免费维修，保修期内免费更换非人为损坏的零配件。
5. 保修期后，我公司提供终身维修服务，费用按零配件的成本费收取。
6. 本公司设有零配件库，并有技术服务及维修中心，7×24 小时热线服务，到场修理和到场换件服务。
7. 质保期内，采购人遇到使用或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我公司在 2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到达现场后 24 小时内排除故障，恢复正常使用。未能修复的直接更换，保证采购人正常使用，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我公司承担。
8. 备份应急服务，如果设备故障在检修后仍无法排除，我公司将提供不低于故障设备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设备供使用，直至故障设备修复。
9. 建立客户回访制度，有专门售后服务工程师，每月定时电话访问系统使用情况。
10. 还可根据客户的需求，提供系统每半年一次的保养服务。
11. 为保障任务顺利进行，如遇重要任务，可派工程师现场技术支持。
12. 在质保期内，如果我公司的产品或服务升级，我公司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我公司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或服务进行升级。质保期过后，我公司同样无偿提供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或服务上门维护

13. 我公司提供专门的售后服务机构，如下表：

附表A:实施及售后服务机构情况表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性质	注册地址	技术人员数量	联系电话
1	广西中翔惠电子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柳州办事处	办事处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城中区东环大道 256 号万达广场 5 栋 1611	5	17677536506
2	广西中翔惠电子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南宁办事处	办事处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金州路 4 号 金湖侨苑 3 栋 A 单元 1202	7	15978191374

注：关于项目涉及的所有实施及售后服务机构均在本表注明，包括供应商本单位和符合条件的第三方服务机构。

14. 我公司有专门的实施及售后服务人员，可以快速响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如下表：

附表B: 实施及售后服务人员情况表

序号	类别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专业	职称	本项目中的职责	响应时间	到达现场时间
1	总协调人	吴文健	男	30 岁	大专	电子信息工程技术	H3C 认证路由交换互联网专家高级网络工程师	项目经理	15分钟内	2小时内
2	售后服务人员	温仕才	男	33 岁	大专	软件技术	H3C 认证路由交换互联网专家	技术负责人	15分钟内	2小时内
3	售后服务人员	周步新	男	27 岁	大专	计算机网络技术	H3C 认证路由交换网络高级工程师	售后服务技术员	15分钟内	2小时内
4	售后服务	周学业	男	33 岁	本科	软件工程	H3C 认证路由交换网络高级工程师	售后服务技术员	15分钟内	2小时内

2.7 成交通知书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2025 年网络交换机采购项目 (GXZC2025-J1-003520-GXKL) 成 交 通 知 书

广西中翔惠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受广西医科大学武鸣医院的委托，就 2025 年网络交换机采购项目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采购，并按规定程序进行了竞争性谈判，经谈判小组评审，采购人确认，确定贵公司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其成交项目内容为：核心交换机 4 台，汇聚交换机 8 台，接入交换机 40 台，网络管理系统（内网、外网）2 套，实施服务 1 项。

成交金额：人民币壹佰壹拾叁万贰仟肆佰捌拾元整（¥1132480.00）

代理服务费金额：人民币壹万肆仟捌佰壹拾壹元伍角伍分（¥14811.55）

代理服务费收款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南宁市高新科技支行

银行账号：2102111229300032105

请贵公司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25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单位联系人：霍工

电话：0771-6200039

采购代理机构财务：黄纓然

电话：0771-2203986

采购项目联系人：韦俊珉

电话：0771-2273829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27 日

